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项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年2月3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公司”）就老挝万象生活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签署了《项目服务协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公司与云南公司签订《项目服务协议》情况

2021年2月3日，公司与云南公司就老挝万象生活中心项目签署了《项目服务协议》，云南公司为公司提供项目管理服务，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1,390,000元。

（二）云南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关联交易业经公司管理层审批通过，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

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不存在向关联方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216532292W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埂路 23 号

经营范围：自营、代理成套设备进出口；承担对外经济援助项目及设备物资的供应及进出口物资和其他物资的供应、仓储理货、搬运装卸（限分支机构经营）；国际货代业务；承包国（境）外工程；向国（境）外派遣各类技术劳务人员；在国（境）外举办各类企业；自营、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以上经营项目的内贸业务和边境贸易业务；停车场管理；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经营情况

云南公司主要在云南周边老挝、越南、缅甸等国别从事小型成套设备进出口及对外工程承包业务。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8,008 万元，净资产 3,936 万元，营业收入 1,009

万元，利润总额-177 万元，净利润-272 万元。

（三）履约能力分析

云南公司长期在周边国家和地区进行市场开发，熟悉老挝市场情况，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云南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主要服务内容

负责提供项目信息，负责与项目业主的联络沟通，参与项目合同谈判，参与项目实施。

（二）期限

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云南公司派出人员自到岗之日起，至项目竣工结束之日止。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公司向云南公司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1,390,000 元。

（四）违约责任

1、若云南公司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需求，公司有权要求其及时更换合格人员；如公司认为云南公司不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公司有权终止本协议；协议终止后，公司将不再支付服务费用，不再承担违约责任。

2、公司如未按照本协议规定按时向云南支付服务费应承担违约责任，云南公司有权中止提供服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交易定价

切实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云南公司拥有周边国家和地区市场开发经验，熟悉老挝市场情况，能够协助公司项目实施与管理。本次关联交易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参照行业收费标准，定价公平、合理；有利于双方发挥各自优势，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止披露日，公司与云南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备查文件

《项目服务协议》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